证券代码: 832162 证券简称: 超思维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18年12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18年11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张家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 6 号港之龙 科技园 G 栋 301", 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观鸿德工业园 A 栋 501"(公 司最终变更注册地址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1.议案内容:

同意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原为:"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 6 号港之龙科技园 G 栋 301",现修改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观鸿德工业园 A 栋 501"。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6)。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